

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31日下午5:3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其中陈安为通讯表决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30日以电话与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安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；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合法、合规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《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，即可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予以实施。

相关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为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激励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中级管理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，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，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9 月 1 日